

梦相季

燕王的 日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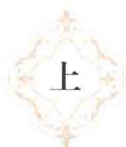


桩桩

zhuangzhuang

著

上



原名·皇后出墙记

清丽文字中荡起大气磅礴·
最初的心动与最诚挚的爱情

YANWANGDE
RIYUE

百变故事女王**桩桩**
快乐讲述永乐帝后「出墙」传奇

河北出版传媒集团
花山文艺出版社

燕王的 日子

桩桩

zhuangzhuang

著

上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燕王的日月 (全二册) / 桩桩著. — 石家庄: 花山文艺出版社, 2014. 7

ISBN 978-7-5511-2030-2

I. 燕… II. 桩…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 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4) 第 156291 号

书 名: 燕王的日月 (全二册)

著 者: 桩 桩

责任编辑: 李 爽

责任校对: 李 伟 李 鸥

装帧设计: 姚姚工作室

出版发行: 花山文艺出版社 (邮政编码: 050061)

(河北省石家庄市友谊北大街 330 号)

销售热线: 0311-88643226/32/24/28/29

传 真: 0311-88643225

印 刷: 北京合众协力印刷有限公司

经 销: 新华书店

开 本: 700×1000 1/16

印 张: 33.25

字 数: 640 千字

版 次: 2014 年 7 月第 1 版

2014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511-2030-2

定 价: 45.00 元 (全二册)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 印装有误 负责调换)

目录

CONTENTS

上册

第一章	下马威	· 1
第二章	结仇	· 15
第三章	遇险玉棠春	· 26
第四章	神秘兰花	· 37
第五章	燕王寿宴	· 46
第六章	还兰	· 60
第七章	端午观灯	· 67
第八章	凤阳之行	· 80
第九章	兰之秘密	· 88
第十章	燕王护卫	· 101
第十一章	斗智斗勇	· 110
第十二章	要胁	· 119
第十三章	燕王	· 124
第十四章	设伏鸡公	· 135
第十五章	措手不及	· 142
第十六章	密林逃生	· 154
第十七章	分道扬镳	· 164
第十八章	韭山释情	· 171
第十九章	燕王救美	· 181
第二十章	靖江王娶妃	· 194
第二十一章	兄弟求娶	· 202
第二十二章	白衣赠马	· 213
第二十三章	入宫	· 223
第二十四章	困惑	· 232
第二十五章	猎狐	· 245
第二十六章	出嫁	· 255

“锦曦！锦曦！”伴随着阵阵喊声，叮叮咚咚的脚步声由远而近。

“小姐，肯定又是表少爷！”珍贝噙着嘴忍不住抱怨。

锦曦斜倚在贵妃长椅上，纤细的手懒懒地抬起一卷书翻看，对待女珍贝的话恍若未闻。春风从十字契合梅兰竹菊雕花木窗外吹进来，蓝色百褶绢纱罗裙漾动着，似一泓湖水轻柔地漾起了水纹。一袭墨黑的长发顺着腰背倾泻下来，几缕发丝在她身侧俏皮地飘动，映着层淡淡的阳光，整个人笼罩在温暖的浅黄色泽中，像极了唐代周昉的仕女图：兰麝细香闻喘息，绮罗纤缕见肌肤。

珍贝侍立在她身侧不禁叹了口气，这般温柔娴静的小姐，怎么惹上莽牛似的表少爷呢，三天两头不厌其烦地来打扰，每次都强拉着小姐出府。有哪一次小姐回来不是嚷着腰酸背疼的？珍贝对这位表少爷越发的不满。

她正暗自埋怨着，厢房的门便被大力地推开，一个十五岁左右浓眉大眼的少年喘着气大步走了进来：“锦曦！走！晚了就来不及了！”说话间手已压在锦曦正看着的书上。

锦曦这才微侧过头，瞥了少年一眼，目光一转落在他压着书的手上。她什么话都没说，只这么一瞥，就散发出淡淡的威仪。

少年讪讪地拿开手，语气里带着恳求：“好锦曦，好表妹……”

“珍贝，给表少爷沏碗茶来。”轻柔的声音从锦曦口中吐出，不紧不慢，又带着不容置疑的命令语气。

珍贝这才有时间对少年施一礼：“请靖江王安，表少爷请稍息片刻。”

少年不耐烦地挥挥手说道：“免了，快去！”

锦曦眼角余光瞅着珍贝出了房门，听到她走下绣楼的足音消失，突然就跳了起来，捉住少年的耳朵使劲一拧，骂道：“死铁柱！不守约定！让爹妈知道怎么办！”

此时的锦曦似换了个人，浑身充满了活力，明眸光华流转，薄怒含嗔，俏皮灵动。

少年委屈地揉揉耳朵，眼睛里露出一股子企盼之意：“锦曦，只有你能帮我报仇！我这不是着急嘛！”

锦曦嘴一翘，亮若晶石的双眸里多了分嘲讽，头微微偏着吐出一句：“谁敢欺负我大明王朝的靖江王？找皇后娘娘告状去啊，娘娘可是最疼你不过。”

少年涨红了脸，他正是当朝洪武皇帝朱元璋的亲侄孙朱守谦，开朝受封的第一批十个亲王之一，且是唯一一个非皇帝亲子的靖江王，就这重身份已知朱守谦在皇上心中的地位。

他自小在皇帝皇后身边长大，南京城人人知晓这么一位仗着圣眷深厚、向来飞扬跋扈的靖江王。无事不敢招惹，有事更避他三分，他几时受过这等奚落？被锦曦不阴不阳地损了两句，朱守谦当场涨红了脸，就想要发火。瞧见锦曦明丽不可方物，娇俏斜睨着他的模样不禁又软了下来，“好表妹，这怎么好意思去告状吗，这太白让人家瞧不起！”

“谁敢瞧不起你？怪了。”锦曦闲闲地说道，慢慢躺回贵妃椅上，重新拾起了书本，细细地读着，当屋里没朱守谦这个人似的。

见锦曦不为所动，朱守谦一时之间竟急得在屋子里团团转悠了几圈，这才红着脸吞吞吐吐地说了实情：“月初与太子殿下、二皇叔、朱棣还有那个可恶的李景隆赛马比箭，商定谁落败要请他们去得月楼吃饭……”

“嗤！”一声讥笑从锦曦嘴里溢出，“一顿饭而已，你又不是请不起！”

“要只是一顿饭我着什么急？不就是咽不下那口气么！”朱守谦气恼地说道，“太子殿下和二皇叔我就不说了，朱棣永远昂着头斜着那双眼睛，一副瞧不起人的样子，他是长辈也不说了，偏偏那个李景隆，他爹曹国公李文忠会打仗，他不过就是个浮浪公子，也敢瞧不起我！”

“你连李景隆也赢不了？”锦曦听出了朱守谦的火气，摇了摇头恨铁不成钢。

“我……”朱守谦语塞，他连自己看不起的浮浪公子爷李景隆也没打赢，

不由得气极败坏，“锦曦，我今天约了他们再比过，这次我非得赢不可！”

“好啊，去吧！赢了回头我绣个香囊给你。”

朱守谦眼睛一亮，又讷讷地说：“我，我想让你去帮我！”

“我去？我又不是你，我赢了，你有什么光彩？”

朱守谦见锦曦语气有所松动，忙鞠躬作揖讨好地说：“锦曦你有所不知，你好歹也算是我的家人，你赢就等于我赢！李景隆不过比我多中一箭而已，你帮我好不好？”朱守谦嘿嘿笑了，“只要你肯出手，他们都不是你的对手！”

“你就这么有信心？”锦曦语气仍然淡淡的，她才十四岁，多少带着小孩心性，听朱守谦这般推崇，心中也有几分被朱守谦恭维的喜悦。

朱守谦大大咧咧习惯了，却也粗中有细，嬉笑着对锦曦道：“你穿男装看上去就是个不懂世事的小公子，他们不知你的底细，朱棣和李景隆戒心不强，肯定全力防范我，你趁机就赢了呗。”

锦曦瞋他一眼：“叫他四皇叔！再不济也要叫声燕王殿下！别给人听见告到皇上那儿去，治你个大不敬之罪！”

“朱棣不过只比我大一岁……”朱守谦嘟囔着，抬头看到锦曦的秀眉微蹙，眼神逼视过来，硬生生把后面不敬的话吞回了肚里。

他谁都不怕，偏偏害怕比他小一岁的表妹锦曦。别看今年十四的锦曦个头比他矮上半头，可朱守谦在她这却吃足了亏。

朱守谦的母亲与锦曦的母亲是同胞姐妹，洪武皇帝打天下时淮西旧将谢再兴之女。皇上赐姐姐嫁了太祖皇帝亲侄朱文正，妹妹嫁了麾下猛将徐达。朱文正夫妇俩过世之后，朱守谦就被太祖皇帝与皇后接到了身边抚养。

父母双亡的他打小就把姨母家当成了自己家。他清楚地记得去年春节，徐府上上下下喜气洋洋，说是从小被送到栖霞山的大小姐徐锦曦回府了。他对这个闻名却未见面的表妹好奇之极，等不及吃饭就闯到了内院。

白雪中，他看到一抹纤细的身影站在梅树下赏梅，看衣着打扮便料定这个陌生少女便是徐家大小姐锦曦。朱守谦当时坏坏地笑了，起了恶作剧的心，放轻了脚步，想去吓吓她。

还没走近，一缕暗香飘来，徐锦曦已转过了身子。他只觉得脑中“嗡”的一声变成了一片空白。一张皓丽无双的脸上嵌着黑白分明的眼眸，秀眉微扬，不解地看着他。朱守谦情不自禁喊了一声：“娘！”

徐锦曦微微错愕，已然明白，嘴边漾开了一抹笑容，神色温柔至极：“是守

谦哥哥吧？”

他这才回神，徐锦曦长得肖似她母亲，自然也像他的娘亲。

朱守谦父母过世的早，他才四岁就被朱元璋收留在身边，他只有一幅母亲幼时的自画像，是在出阁前画的，年纪也如锦曦般大小。看画像时间多了，朱守谦一见锦曦，几乎以为是母亲从画上走了下来。

听到锦曦唤他守谦哥哥，他方明白过来，便有些下不来台，脸跟着转红的同时想用倨傲来掩饰失口的难堪，从徐府丫头口中听来的消息冲口而出：“你神气什么！你一出生算命的就说你不长命，在家与长兄犯冲，这才送你去栖霞山修身养性，要不是过春节，才不会接你回来！”

话才说完，只觉得天旋地转，一个趔趄已脸朝下趴在了雪地里，塞了满嘴冰雪，又冷又痛，背上踏着一只脚压着他翻不了身，头顶传来一个清亮的声音，懒懒地说道：“草包！”

皇上皇后怜他自幼失去双亲，倍加宠爱，朱守谦若论圣眷远胜现任几个正牌亲王，听了锦曦这句话就死命地挣扎起来。

然而踏在背上的那只脚如有千斤重，任他怎么挣扎也无济于事，脸被压着嘴里塞满冰雪也喊不出声，他不过才十四岁，脸憋得通红，眼里委屈得急出了泪。

这时徐锦曦才放开脚，拍了拍手蹲下来看他：“守谦哥哥不要生气嘛，锦曦想回家得很呢，你这样说，锦曦好伤心。”

他气愤地转头看去，锦曦眸中盛满委屈与凄楚。朱守谦愣了片刻，满腔悲愤与怒火烟消云散，再也发作不得。想想锦曦离家十年，自己才见面就出口伤她的心，忙讷讷地道歉：“对不起……”

锦曦灿烂一笑，一抹狡猾的神色从眼中飞快掠过，小脸已如带着露珠的花儿怒放起来。

朱守谦立马觉得春暖花开，不管一身的狼狈跳将起来：“锦曦你好漂亮！我去和姨母说，别再让你走了！”

“谢谢守谦哥哥，不过，可不可以不要告诉别人锦曦会打架？娘会不高兴，大哥也会讨厌锦曦！”锦曦放软了声音，半点不像方才把高自己一头的朱守谦摔翻在地，还用脚踩他背的刁蛮样，带着恳求的目光可怜巴巴地望着朱守谦。

朱守谦脑中又是一热，保护欲油然而生，早忘了刚才的羞辱和尴尬。

当时朱守谦十四岁，徐锦曦才十三岁。

从那之后，朱守谦就缠上了徐锦曦。两个十三四岁的孩子在徐府诸人眼中是两小无猜的玩伴而已，根本不知道在山上住了十年的徐锦曦身怀武功，而向来因为皇帝皇后宠爱骄横霸道的靖江王朱守谦已被锦曦软硬兼施制得服服帖帖。连锦曦的贴身侍女珍贝也认定是朱守谦强拉着小姐出去玩，丝毫没有怀疑是锦曦逼着朱守谦掩护她逛遍了整座南京城。

“表少爷请用茶！”珍贝这时端着茶盘推门而入。

“珍贝，表少爷请我出府去吃八珍鸡，他不要你跟你去，守谦哥哥说他会保护我的。”锦曦面不改色地撒着谎。

珍贝急道：“可是夫人和大公子说，小姐去哪儿，珍贝一定要同行的！”

锦曦只柔弱地望向朱守谦，他一下跳了起来：“我带表妹去吃个饭也这么啰唆！哪次没好好地送回来！”当下也不管珍贝，拉了锦曦的手就往外走。

珍贝知道这位靖江王向来说一不二，夫人也要让他三分，又气又急恨不得马上禀了夫人与大少爷拦住他，朱守谦听了锦曦吩咐，私下里又是恐吓又是给买小礼物，软硬兼施，珍贝只能叹口气朝两个远去的背影喊了声：“王爷，小姐身体弱，你多顾着她！”

听到珍贝喊声，锦曦回头可怜兮兮地笑了笑，一副被逼无奈的模样。

朱守谦瞧见，心里哀叹，徐锦曦你可真会装！当下便想给她一个好看，手上便略一使劲，不料一阵奇痛传来，他忙松开手，跳着脚甩着呼痛：“徐锦曦！”

锦曦似笑非笑地看着他，站在春风里一副弱不禁风的样子：“铁柱，你不想报仇了？”

朱守谦马上回魂：“刚才是情不自禁，着急了……”

锦曦也不戳穿他，抿了嘴笑道：“马车在哪儿？”

徐府侧门停了辆马车，锦曦扶着朱守谦的手轻轻进了马车。朱守谦跳上马对亲卫喝道：“快，去城郊！”

出了城门，已有亲卫牵着两匹马候着。

“锦曦，好了没？”朱守谦急急地朝马车里张望着。

车帘轻轻一挑，男装打扮的锦曦走了出来，她翻身上马，亲昵地拍了拍马头，大声喊道：“铁柱，走！给你报仇去！”

这时的锦曦与闺房里文静看书的女子判若两人。她换了身宝蓝色窄袖长袍，玉带勒腰，头发用玉环束起，戴着顶纱帽，脚踏粉底皂靴，英姿飒爽，毫无半点女儿羞态。

朱守谦兴奋地拍马追上：“锦曦，你这一打扮，南京城没哪家公子比你俊！”
“铁柱，哦，表哥，记着，我是你表弟，谢非兰！”锦曦用了母姓，她这一年里逼着朱守谦带她出去玩，一直用这个名字，朱守谦甚为识趣，马车里早就备好了更换的男装。

有次朱守谦奇怪地问她：“明明姨母知道我带你出去，为何还要换装？”

锦曦悠然地说：“如果遇上找茬打架的，你又打不过，难道要魏国公府的小姐出面打？传了出去，父亲的脸面往哪儿搁？”

朱守谦想想觉得锦曦说得有道理，浑然不知自从与锦曦在一起，她哪次说的自己觉得没有道理。

一行人风驰电掣地来到城郊。暮春四月，城郊芳草依依青碧连天，绿意直染到了天尽头，养眼至极。阳光也不甚浓烈，带着适宜的温暖洒将下来，懒洋洋的感觉油然而生。

深深呼吸了一口混着泥土青草香的空气，锦曦呵呵笑了：“成日在府里装乖，闷也闷死了，铁柱，可多谢你啦！”

朱守谦远远地已瞧到大树旁搭起了凉棚，侍卫簇拥着那几位或站或坐，不由得恨恨地说：“赢了李景隆，让那龟孙子请客，这回不去得月楼了，要去玉棠春！”

“玉棠春？新开的酒楼？”锦曦一年来游遍南京城，但凡知名的酒楼无不去尝鲜，偏偏没有听说过这个酒楼。

“咳咳！”朱守谦知道说漏了嘴，强咳两声掩饰，转开了话题，“表，表弟，你帮我赢了，回头，我送你一把好剑！”

锦曦不屑地撇撇嘴，“我要裁云，你弄得到么？”

倚天斩鲸，裁云击隼。

世上最厉之剑莫过倚天。李白曾有诗云：“安得倚天剑，跨海斩长鲸！”

世上最利之剑则是裁云，据说此剑剑身狭窄轻柔可缠于腰间，剑出之时无声无息，吹发立断，连最敏捷迅猛的鹰隼也难以逃离剑光之锋锐。

朱守谦再骄狂也摇了摇头：“倚天藏于内库，皇上都舍不得用。裁云却不知下落，这事哥哥可办不到了。”

“那我不要剑了，你这个月必须请我出来玩十次！”锦曦得意地想裁云剑就在自己手里，朱守谦怎么可能拿到。她不过是想趁着父亲魏国公徐达不在家之时，多溜出府来玩玩罢了。她高兴地伸开了双手在朱守谦面前晃了晃，眼睛却

一直看着前方树林下的人群。

“十次?!”朱守谦大惊，头跟着大了起来。照说他这个靖江王爷因为父母早亡，一直被皇帝皇后当成心肝宝贝一样疼着，比自家儿子照顾得还上心，几乎要风得风要雨得雨，可遇上锦曦他却觉得头大如斗，丝毫办法都没有。

朱守谦瞧着锦曦翻开的手掌暗想，十次?！这个月过了一半，另半月天天去魏国公府把锦曦从家里弄出去，姨母和大表哥徐辉祖面前可怎么说才好。

锦曦见他脸上神色变幻不定，知道朱守谦为难，她眼珠一转，轻声对朱守谦说：“表哥，我看李景隆那小子在对咱们撇嘴呢。”

朱守谦脑中一热，想也不想便豪爽地答道：“好，十次就十次！只要你每次出来平安回去，不叫姨母和大表哥埋怨就好！”

锦曦心中大喜，从栖霞山回家后这一年多，母亲吩咐了珍贝成天监视着她读书习字描红绣花装大家闺秀，闷也闷死了。她想起后半个月可以明目张胆地出府逍遥，脸上的笑容怎么也掩饰不住，发出珠落玉盘似的笑声。

红唇轻启间露出一口雪白的贝齿，朱守谦一颗心怦怦跳动，姨母的责备、表哥徐辉祖的抱怨通通抛在了脑后，只觉得能让锦曦这般快乐，别说出府去玩，就是让他去捞水底的月亮影子，他也毫不犹豫。

锦曦歪着头看了看他，猛地一挥马鞭，“表哥，看非兰给你报仇！”马扬开四蹄往树林处狂奔而去。

朱守谦回过神赶紧跟上。

待到近了，一行人下了马走进凉棚，太子朱标、秦王朱棣、燕王朱棣与李景隆正在饮茶闲聊。朱守谦抢前一步团团施礼：“侄儿守谦请太子殿下、二皇叔、四皇叔安！”

锦曦忙跟着行礼。

“守谦不必多礼，这位小公子是……”太子朱标虚扶一把，温和地开了口，眼前一亮，暗暗赞叹好一个粉雕玉琢的人儿。

“回殿下，是守谦的表弟谢非兰。刚从凤阳老家来南京，守谦就带她来长长见识。”

锦曦回到南京才一年多时间，除了朱守谦，从未与外面的人接触过，不由得好奇地抬眼看去。只见太子二十岁左右年纪，长身玉立，朱面丹唇，面目和蔼，目光里闪烁着一种奇异的光芒，像……看到珍贝做的桂花糕。

锦曦知道自己看到桂花糕时眼睛里就会放出这种光，但她想不出别的比喻，

只觉得这位太子爷丰神俊朗，浑身透着股书卷气，目光如春天的湖水，看着暖洋洋好不舒服，又觉得那目光里似藏着什么东西，如何他瞧不明白，不由得多看了几眼。

朱守谦见锦曦目不转睛看着太子，便扯了一下她：“非兰，这位是我二皇叔秦王殿下，这是燕王殿下，这是曹国公府的公子李景隆。”

锦曦赶紧收回目光，一一见礼。

秦王朱棣面目较瘦，与太子长得极像，锦曦敢肯定他们是一母同胞所生。秦王的嘴紧抿着，上下打量着她。他的目光偏冷，被他一眼瞥过，锦曦便觉得浑身如浸冰水。她疑惑地发现秦王的眉毛微微扬了扬，似若有所思。难道被他发现自己是女扮男装？

没等她想明白，又一道冷然的目光射了过来。锦曦含笑偏过头去，见瞧她的人是燕王朱棣。她心里打了突，与太子和秦王不同，燕王是另一个模子里刻出来的。他才十六岁，身形已见挺拔，与两位皇兄一般高矮，剑眉斜飞入鬓，鼻梁直挺，丹凤眼薄薄地散发着勾魂魅意，果然是龙生九种，各有不同。

燕王懒洋洋地坐着，手中端着茶杯把玩，却用那双狭长的丹凤眼睥睨着锦曦。锦曦暗道果然如朱守谦所说，眼睛是长在头顶的。

再与李景隆见礼时，锦曦差点笑出声来。这位曹国公府的大公子面目倒也清俊，回礼时举止得当，人却裹在一身花团锦簇中。窄袖银红色深衣袍子上金丝银线绣满团花，领间袍角衣袖无不遍布锦绣。腰间丝绦上光五彩荷包就挂了三个，因隔得近了，锦曦嗅到阵阵淡淡的香风，显然衣袍是熏过香的。见他手指上不仅戴着白玉扳指，左手无名指上还有只紫金兰形花戒，漫不经心地带出一丝优雅的痞气。

想他父亲曹国公十九岁就驰骋沙场，名扬天下。洪武五年还与父亲一起远征北元，威镇大漠，李景隆身上不仅看不出半点将门之后的威风，若敷粉施朱便可与乐伶媲美。她总算是明白为何朱守谦要说李景隆是浮浪之人了。

秦王与燕王见礼时只虚扶一把并未说话，李景隆却漾出满面笑容对锦曦道：“今日见了世弟方知潘安宋玉之颜也不过如此！”

锦曦有点不好意思，面上微笑不变：“李世兄丰仪南京城独树一帜，闻名不如见面，小弟叹服！”

李景隆目中飞快闪过一丝诧异，没有接口，侧身对朱守谦合手夸张地深深鞠躬：“景隆见过靖江王爷！”

明明是规规矩矩见礼的，李景隆这般玩世不恭的一礼，倒显得不正经了。他对朱守谦向来如此，朱守谦又拿他没办法，手一挥大声道：“免了！”

太子笑了笑问道：“听说守谦这些日子苦练骑射，今天怎么个比法？”

“大哥，臣弟就不参与了，四弟和守谦景隆年纪相仿，让他们去比试吧，臣弟陪大哥品茗观赛，比试完了，蹭顿饭吃就成了。”秦王提议道。

太子和秦王都是二十一二岁的人了，与十五六岁的孩子比试也觉得胜之不武，太子当下笑着答应：“这法子好，无论胜负如何，都有得吃。我与二弟观战做评，你们去吧。”

朱守谦看了燕王与李景隆一眼，故意想了半天才说道：“非兰贪玩从未比过骑射，我这做哥哥的自然不能叫她观战不玩，守谦便与非兰对燕王和景隆吧。”

朱棣懒洋洋地喝着茶没有吭声。李景隆却“扑哧”笑出声来，他轻咳了两声忍住笑，指着远处的小山坡道：“那里有十个皮囊，每人十箭，哪一队射得多为胜！”

“瞧景隆神色，如此有神算？本王可是苦练骑射多日，好歹也比成天浪迹烟花柳巷之人强！”朱守谦最气不过就是李景隆对他的不屑，出言讥讽。

李景隆不以为意嘿嘿笑道：“王爷放心，景隆不才，挡住王爷的箭倒也有几分把握，燕王殿下神射闻名军中，没准儿，殿下还用不着那么多支箭便赢了呢。”

言下之意，他只消用十支箭把朱守谦的箭全射飞就成了，朱棣自然全中得胜，对锦曦压根儿就没放在眼中。

朱守谦一愣之后气得跺脚，他回头看看锦曦，她正低着头不知在想什么。朱守谦对锦曦放心得很，哼了一声，出了凉棚翻身上马，挥鞭指着李景隆说：“今日本王就让你输个心服口服。”

四个人接过侍卫递过来的弓箭。朱守谦与锦曦分得十支蓝色的箭，朱棣和李景隆是红色的箭。

锦曦把弓往手里一拿，李景隆忍不住笑出声来：“世弟方便开弓么？”

朱守谦与朱棣回身一瞧。那弓竖起来足有四尺长，只比锦曦短上一头。与其说她拿着弓不如说她是提着弓，那模样怎么看怎么觉得滑稽，都笑了起来。连燕王眸子里的那片傲然也融化了不少。

朱守谦暗暗后悔，应该专门为锦曦打造一张小一点儿的弓，此时后悔也来不及，看着锦曦提着大弓的模样又想笑又忍不住担心。他知道锦曦武功高强，

却没看她射过箭，眉头便皱了起来。

锦曦听到哄笑声，脸上飞过一抹红晕，心里已暗暗恼怒。她不露声色轻声说道：“李世兄不必担心，有表哥在，想必会赢的。”看向朱守谦的目光中就充满了崇拜之意，朱守谦放下了心，觉得身子骨一下子轻了起来。

锦曦尚未长成，个子矮小，身材单薄，露在外面的肌肤莹白如玉，实足粉妆玉砌的娇嫩小公子，见她认真无保留地信任着朱守谦，小脸绯红，神情天真，三人心里不由自主地怜爱起来。

李景隆看了眼朱棣，目光一碰两人心领神会，均在心里想着等会儿不让他俩输得太难看就是了。

朱守谦再一次忘记曾被锦曦摔翻在地的狼狈，豪气干云地拍拍胸口道：“非兰跟着我，看哥哥是怎么赢他们的。”

锦曦又是腼腆一笑。朱棣和李景隆同时起了恻隐之心，担心赢了她无疑会让她难过，他二人从小玩到大，一个眼神已知对方心意，再次决定打个让手，瞧在锦曦面上不施全力，略胜一筹便住手。

春日的阳光洒在山地上，草浪起伏，隐有花香传来。这里视野开阔，只见远处小山坡微微隆起，上面早竖起了十根木桩，吊着十个皮囊。

锦曦和朱守谦大喝一声：“驾！”挥鞭策马往小坡冲去。

被锦曦的模样与这春日美景弄得没了斗志的朱棣和李景隆相顾一笑，不紧不慢地拍马追了上去。

朱棣生于乱世军中，弓马娴熟，虽然晚一步策马，瞬间便赶过朱守谦，堪堪领先一个马头。

李景隆也不急，贴住了朱守谦。锦曦骑术不及三人，落在最后。

转眼工夫，离山坡只有几百尺，朱棣张弓搭箭射向坡上悬挂的皮囊。锦曦看得分明，这一箭远在五百尺外，却气势如虹。她还不及反应，一只皮囊已然落地。

“好箭法！”李景隆大声赞叹。

眨眼工夫，马又近了一百尺。不等朱棣再射出第二箭，锦曦手一探从箭囊中取出三箭，张弓如满月，连珠射出三箭，弦响箭急，霎时三只皮囊被蓝色箭矢射中，挂在木桩上颇为醒目。

当箭风从身后掠过，朱棣剑眉一蹙，以为是朱守谦所发箭支，他心中生疑，朱守谦苦练这十来日就有此成绩？他冷笑一声倒也不急，反手拿出五箭竟要使

出五星连击之法。

这时李景隆与朱守谦也纷纷射出箭支。李景隆笑嘻嘻地并不射向皮囊，支支红箭不偏不斜只对着朱守谦射出的蓝箭而来。他先前倒没有说大话，也没有夸张半点，朱守谦每一支箭射出，就正巧碰上李景隆的箭，更有一支箭角度刁钻，似无意地就撞开了朱守谦的，并且还射中了一只皮囊。

朱守谦气得大骂出口：“李景隆你这是非和本王作对不可！”

“王爷，景隆不过侥幸射中一只皮囊罢了，若王爷觉得景隆不该射飞您的箭，直说便是，相信燕王殿下也没有比试的兴致了！”

“你！”朱守谦气得无语，两人手中此时已无箭，他只能寄希望于锦曦了。

两个人斗嘴之时，锦曦看到朱棣的五箭已飞向剩下的五个皮囊，当下从马背上站了起来，她的马跑在最后面，前面三人并不知道她已站在马上开弓。

箭带着疾风飞向皮囊，朱棣嘴边已浮起些微的笑容，他从小在军中长大，对自己的箭技十拿九稳。

眼看已中目标，却被后发先至的几抹蓝色撞开了。三人骇然回首。只见锦曦如天人一般站立马上，马劲跑急冲带起马鬃飞扬，锦曦稳稳站于马鞍上，顾盼神飞。阳光在她身后浅浅地围了层光晕，如玉雕的容颜带着难以形容的明丽。三人不觉瞧得痴了。

锦曦趁他们一愣之间疾冲而至，俯身拾起地上掉落的蓝箭，引弓疾发。

朱棣最先回神，长喝一声抽出余下箭支射去。也就刹那工夫，气囊已全被蓝箭射中，朱棣的红箭紧跟而至射中了系住气囊的绳子。

“吁！”锦曦拉住缰绳停住马，高兴地笑了。她对朱棣、李景隆抱拳一礼：“燕王殿下好箭法啊！这五只就算打平了，我和表哥也比你们多一只。殿下，李兄，承让啦！”

朱守谦这才反应过来，高兴得手舞足蹈：“我们赢啦！”

朱棣与李景隆对望一眼，目光中充满了惊诧。原本稳赢的局面瞬间竟输掉了。

朱棣目中精芒闪动，他深深地望着锦曦。这个谢非兰真不简单，先是用天真的表情迷惑他们，让他们起了轻敌之心。然后能如此迅速地反应，准确判断他的出手，后发先至。单这手功夫除非她是身怀内力的高手！朱棣开始仔细观察锦曦。

她精致的小脸上，一双眼眸里透着兴奋的光，似乎所有的阳光都聚在她眼

底。那张脸上散发出的光高傲神圣不可侵犯，正抬着下巴望着朱守谦得意地翻了翻两只手掌。阳光从她手掌中滤过，一双手洁白如玉。朱棣眉梢轻扬，瞧她对着朱守谦无邪而满足的笑，心里不知为何就堵了一口气，说不出的郁闷。

锦曦还是小孩心性，又是得意又是兴奋，一心想着后半个月的舒服日子，只看着朱守谦乐，却忘记眼前的朱棣与李景隆也是心高气傲。

她忘了不打紧，朱守谦却是直直吐了一口闷气，竟张狂地说：“天下没有本王赢不了的事情。”

朱棣看着得意的二人，凤目中闪过一道寒意，还没让旁边的人觉察，就已隐去，嘴边反倒浮起一丝笑容来：“谢公子好武艺，本王最重英雄，今日甘拜下风，我们输了。”

“表哥，要去玉堂春！”锦曦想起来之前朱守谦说的话，以为那是应天府最好的酒楼，自己从未去过，当然要去尝鲜。

朱守谦拦之不及，脸已红了。

他是这种风流之徒？小小年纪就盼着青楼寻芳？朱棣原本的看重之心转为不屑，心道此子虽有一身武艺却不足以成大器，便冷着脸寒声道：“谢公子另觅时日去吧，账由本王付就是了。有太子殿下在，纵是输了，本王也不敢请太子殿下去玉堂春！成何体统，哼！”说完也不理二人，打马而去。

锦曦撇撇嘴也哼了一声，对这位说翻脸就翻脸的燕王殿下当即没了好感。

李景隆忍住笑，打马围着锦曦转了个圈，临走时嬉皮笑脸地说：“谢世弟日后当是南京城第一风流之人，景隆也甘拜下风！哈哈！”

锦曦觉得二人莫明其妙，不解地看着朱守谦。

“咳，那个，玉堂春是秦淮河上的第一青楼！”

锦曦一听，脸迅速红了起来，她再不更事，也明白青楼是什么地方，无端端让燕王看不起，让李景隆嘲笑。好不容易得来的胜利却闹了这么出不知进退的笑话，气恼之余挥鞭便打在朱守谦马屁股上，“咳！”马长嘶一声立起，差点把朱守谦惊翻在地：“让我丢人！有太子殿下在怎么可能去青楼！你害死我啦！”

“那是玩笑话呢，好妹妹，”朱守谦手忙脚乱拉住马，急声道，“怪哥哥没说明白！有太子殿下在，再怎么也不能明目张胆去那种地方嘛！”

锦曦心里又一阵不以为然，输了去青楼又怎么啦？听说还有卖艺不卖身的，大不了听听曲儿，在哪儿不是听曲儿？嘴就噘了起来。

也是她还小，不知道皇上对儿子们管束异常严。若是私底下几个亲王去玉

堂春喝花酒倒也罢了，若是邀约将来的一国之君太子殿下也去青楼，这祸就闯大了。

赢了却也没了心情，锦曦想转身回府，又知道太子和秦王殿下还等着，只好闷着随朱守谦回去。

凉棚中燕王朱棣已恢复了平静，悠然地喝着茶，似乎刚才什么事都没有发生过一样。

太子和秦王听说是靖江王和锦曦胜了，都吃了一惊。朱守谦有几斤几两他们心里都明白，目光自然就望向了锦曦。

“谢公子好武艺！不知将来可有打算？”太子朱标温言问道，目光意味深长。

锦曦心里厌烦去青楼一件小事都能让亲王翻脸，就不想再与他们交往了。听太子言语中颇有笼络的意思，当机立断地答道：“非兰只是来表哥处待些时日，家中尚有老母，过些日子就要回凤阳的。”

太子见回绝，就笑笑，从腰间解下一块翠玉来：“非兰年少就有如此技艺，本宫赏你了。”

锦曦眼光一转，已见秦王目光惊诧，燕王眉头一皱，朱守谦却是愣了，知道不是普通的玉，便推辞不收：“太子殿下太客气了，如此礼重，非兰不敢收！”

太子仍然坚持，锦曦便笑了：“今天是靖江王爷获胜，王爷早相中了战利品，非兰不敢擅越。”

她脸上露着无害谦卑的笑容，转头却偷偷对朱守谦使了个眼色。

这下朱守谦便明白了。太子那块玉是皇上赏赐亲自系于太子腰间，锦曦拿着可不是件好事。他大大咧咧地对李景隆一伸手：“非兰说的在理，李景隆，本王便要了你的玉笛为彩头吧！”他狡猾地把目标对准了李景隆，心想，这下锦曦只管向燕王讨一彩头便可推却太子赏赐的玉佩了。

李景隆无奈，乖乖地从怀里掏出一支通体莹白的玉笛，嘴里习惯地嬉笑着：“王爷看得起下臣每日抚弄的玉笛，实乃下臣的荣幸！”

朱守谦马上想起李景隆每天吹笛的样子，想想他的口水，他的话，一阵恶寒，接过玉笛随手就扔给了侍卫拿着。

李景隆拿出了玉笛，朱棣今日身无长物，腰间丝绦上也系有一块玉，要他当面拿银票金锞子也着实丢脸，随身玉佩又舍不得，瞟着锦曦闪烁不定的双瞳心中起恨，暗道这小子真够贼的。他慢吞吞地开口：“谢公子想要本王赏赐什么呢？”